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金天兵直接持有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腾景科技")股份5,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5613%。董事颜贻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3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8751%。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12月19日,公司披露了《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股东金天兵计划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731%,减持期间为2023年1月10日至2023年7月9日;董事颜贻崇计划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82,97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188%,减持期间为2023年1月10日至2023年7月9日。

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收到股东金天兵、董事颜贻崇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7月9日,金天兵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731%;颜贻崇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82,9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88%。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届满,减持计划完成,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金天兵	5%以下股东	5,900,000	4.5613%	IPO前取得:5,900,000股
颜贻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31,900	0.8751%	IPO前取得:1,131,9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及董事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金天兵	1,000,000	0.7731%	2023/1/10-2023/7/9	集中竞价交易	25.00-52.05	29,626,175.57	已完成	4,900,000	3.7882%
颜贻崇	282,975	0.2188%	2023/1/10-2023/7/9	集中竞价交易	31.04-36.8	9,730,506.00	已完成	848,925	0.6563%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6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虹石曼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直接持有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腾景科技")股份5,903,08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5637%。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企业资金需要,股东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903,08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5637%,其中大宗交易减持期间为2023年7月14日至2024年1月13日,竞价交易减持期间为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股东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5,903,084	4.5637%	IPO前取得:5,903,084股

备注: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IPO前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原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虹石曼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

1、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市以来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5,903,084股	不超过:4.5637%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903,084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903,084股	2023/8/1 2024/1/31	-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企业资金需求

备注:

1、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大宗交易的减持期间为2023年7月14日至2024年1月13日。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虹石曼宁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现更名为: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A.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本公司作为腾景科技的股东,将严格履行腾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自腾景科技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本企业/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腾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腾景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腾景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B.关于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企业/本公司/本人作为腾景科技的股东,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要求持有腾景科技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腾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企业/本公司/本人所持腾景科技股票锁定承诺。

2、减持的数量及方式:在本企业/本公司/本人所持腾景科技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减持所持有的腾景科技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减持价格:在本企业/本公司/本人所持腾景科技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减持所持有的腾景科技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4、信息披露: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腾景科技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企业/本公司/本人系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腾景科技股份的, 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需要进行减持, 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5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董事会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7月10日以现场及网络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6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7月10日以现场及网络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30日以邮件、微信及电话形式送达。

会议由监事赵明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2名,监事弋才伟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参加现场会议,授权监事赵明强先生代表参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增加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实际业务所需,交易定价将遵循公允的市场价格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7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实际业务所需,交易定价将依据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7月10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实际业务所需, 交易定价将遵循公允的市场价格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将依据市场化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将依据市场化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增加2023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二)本次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披露了《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3年拟发生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对本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进行了预计。

现根据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拟增加与关联方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牛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度增加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增加幅度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西牛王	0	20,000,000.00	0	0	根据市场情况的需求变化,交易对方预计增加采购量,预计增加该关联交易规模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	西牛王	0	2,000,000.00	0	6,582,060.80	考虑实际业务需要,为保证生产及交货,预计增加该关联交易规模
小计		0	22,000,000.00	0	6,582,060.80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622416959O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成立日期	2001年04月03日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科新北街861号
法定代表人	王燕
注册资本	13,000万元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生产纸包装印刷产品,商标设计与制作,并发新包装产品,纸标印刷,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
财务状况	上年末总资产36,822,987万元,净资产22,720,83万元,上年度营业收入28,341,96万元,净利润1,738,69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联营企业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前期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公司将就增加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2023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及销售材料, 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依据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将依据市场化原则、行业惯例进行确定,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实际业务所需,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发展。交易定价将依据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8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东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建元")合计持有公司4,690,434股,占公司总股本4.3675%。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7月27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3年3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股东上海建元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690,434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3675%。上海建元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2,147,862股, 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00%;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2,542,572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3675%。

截至2023年7月10日,上海建元尚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4,690,434	4.3675%	IPO前取得:4,690,43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	2023/4/11-2023/7/10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4,690,434	4.367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公司股东上海建元执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上海建元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 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上述股东的减持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9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解除留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披露《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被留置并立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郭军先生被立案调查并实施留置措施。

2023年7月10日,公司收到浙江省绍兴市监察委员会解除留置通知书(绍监解留通[2023]1号),绍兴市监察机关已解除对郭军先生的留置措施。

郭军先生将正常履行董事长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退　公告编号:2023-061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起始日为2023年6月20日,预计最后的交易日期为2023年7月12日。

2.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3.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15个交易日,截至本公告日已交易14个交易日,剩余1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5.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

6.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3]49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6月20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现将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及涨跌幅限制

1、股票简称:易尚退

2、股票代码:002751

3、涨跌幅限制: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

二、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起始日、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23 年6 月20日,退市整理期为15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3 年7 月12 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期随之顺延。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期将顺延。全天停牌天数累计不超过5个交易日。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于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一个交易日, 将披露公司股票已被深交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退市整理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股票将被摘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在最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每日披露一次股票将被摘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6.11条的相关规定,在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五、终止上市后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股转公司代为管理的退市板块进行股份转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该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 委托其提供进入全国股转公司代为管理的退市板块挂牌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退出登记, 办理股份重新确认及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登记结算、股份转让服务等事宜。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聘请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委托其提供进入全国股转公司代为管理的退市板块挂牌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份重新确认及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登记结算、股份转让服务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聘请主办券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六、其他重要提示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95　证券简称:天地在线　公告编号:2023-033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天地在线")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负责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关联关系说明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单账浮动收益凭证第360期	本金保障型	2,000	1.5%-4.22%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10月11日	无关联关系
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二元浮动收益凭证第127期	本金保障型	2,000	1.6%-3.2%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10月11日	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开展,同时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以保障资金安全,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上述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做好相关产品的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次),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单账浮动收益凭证第360期	本金保障型	2,000	1.5%-4.22%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10月11日	否
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二元浮动收益凭证第127期	本金保障型	2,000	1.6%-3.2%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10月11日	否

五、相关审核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

2、《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产品认购协议、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2023-061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7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7/17	-	2023/7/18	2023/7/18

●H股股东的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不适用本公告, 具体可参阅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7日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473,429,52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13,140,066.75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7/17	-	2023/7/18	2023/7/1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本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北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

1)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待该类股东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的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持有公司A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63元。如QFII股东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其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股通"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按 A 股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有关规定,对于沪股通投资者投资公司 A股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63元。对于沪股通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议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议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议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持有公司A股的其他投资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含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五、

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本次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项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1-67710376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